

2021 年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 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

十、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主要职能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是县委工作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纪检监察工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纪检监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工作。

（一）组织领导和协调指导全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以案促改工作。

（二）负责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监委及县委关于较强反腐败追逃赃和防逃工作的决策部署，组织协调全县反腐败国际追逃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三）承担省纪委监委交办的反腐败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负责全县管干部廉政档案，做好县管干部选拔任用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工作。

（四）配合县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开展巡察工作。

（五）协同做好巡察整改情况督查督办工作。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

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

（六）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纪委监委派驻组机构、各乡（镇、铁路地区、林站）纪检监察机构、县管学校和县管企业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

（七）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配合有关部门对巡察机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

（八）向县委、巡察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传达贯彻县委、巡察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

（九）统筹、协调、指导县委巡察组开展巡察工作。指导督导全县巡察工作。

（十）对县委、巡察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和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督查督办。

（十一）承担巡察政策研究、制度建设、服务保障等工作。

（十二）完成县委和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预算单位构成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1.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本级；
2. 中共宝丰县委巡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收、支总计均为 2672.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541.9 万元,增长 25.4%,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数量较上年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二是反腐力度加大、办案数量增加,人员经费与项目经费较上年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收入预算 267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672.3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部门结转资金 0 万元,用事业单位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支出预算合计 267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20.4 万元,占 64.4%;项目支出 951.9 万元,占 35.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67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541.9 万元,增长 25.4%,

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数量较上年增加，人员经费相应增加；二是反腐力度加大、办案数量增加，人员经费与项目经费较上年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67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377.8 万元，占 89.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4.0 万元，占 5.0%；卫生健康（类）支出 61.2 万元，占 2.3%；住房保障（类）支出 99.3 万元，占 3.7%。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从 2018 年起从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应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 4.2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减

少 2.1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出国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上年减少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减少 2.0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均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528.2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比上年预算增加 126 万元，增长 31.3%，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工资晋级晋档，各项支出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16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 年期末，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无专项转移

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2021 年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预算表

2021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 计	用事业单位 基金弥补收 支差额	部门结转 资金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专项 转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专户管理 的教育收 费	其他收 入
						小计	其中：财政 拨款	上级转移 支付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2,672.3	一、基本支出	1,720.4		1,720.4	1,720.4						
	财政拨款	2,672.3	1、工资福利支 出	1,187.8		1,187.8	1,187.8						
	行政事业 性收费		2、商品和服务 支出	528.2		528.2	528.2						
	专项收入		3、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4.3		4.3	4.3						
	国有资产 资源有偿 使用收入		4. 资本性支出										
	其他一般 公共预算		二、项目支出	951.9		951.9	951.9						

	收入													
	上级转移支付		(一) 一般性项目	951.9			951.9	951.9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			(二) 专项资金											
政府性基金			1、基本建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3、经济发展支出											
其他收入			4、债务项目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2,672.3	5、其他各项支出											
加：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用事业单位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合 计		2,672.3	支出合计	2,672.3			2,672.3	2,672.3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 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 专项 转移 支付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专户管 理的教育 收费	部门财 政性资 金结转	用事业 单位基 金弥补 收支差 额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2,672.3	2,672.3	2,672.3							
			105001	中共宝丰县 纪律检查委 员会	2,147.8	2,147.8	2,147.8							
201	11	01		行政运行 （纪检监察 事务）	968.3	968.3	968.3							
201	11	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纪 检监察事务）	218.2	218.2	218.2							
201	11	03		机关服务 （纪检监察 事务）	101.9	101.9	101.9							

201	11	50		事业运行 (纪检监察 事务)	206.6	206.6	206.6							
201	11	99		其他纪检 监察事务支 出	427.7	427.7	427.7							
208	05	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支出	101.0	101.0	101.0							
208	99	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业 支出	1.6	1.6	1.6							
210	11	01		行政单位 医疗	33.0	33.0	33.0							
210	11	02		事业单位 医疗	13.7	13.7	1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 金	75.7	75.7	75.7							
			105003	中共宝丰县 委巡察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524.5	524.5	524.5							
201	11	01		行政运行 (纪检监察	155.3	155.3	155.3							

				事务)										
201	11	06		巡视工作	161.1	161.1	161.1							
201	11	50		事业运行 (纪检监察 事务)	138.6	138.6	138.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支出	31.4	31.4	31.4							
210	11	01		行政单位 医疗	4.8	4.8	4.8							
210	11	02		事业单位 医疗	9.7	9.7	9.7							
221	02	01		住房公积 金	23.5	23.5	23.5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单位（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码	名称）		小计	工资福	商品服务	对个人和家	资本性支	小计	一般性项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2,672.3	1,720.4	1,187.8	528.2	4.3		951.9	951.9	
			105001	中共宝丰县 纪律检查委 员会	2,147.8	1,356.9	911.6	441.8	3.5		790.9	790.9	
201	11	01		行政运行 （纪检监察 事务）	968.3	925.3	481.6	441.8	1.9		43.1	43.1	
201	11	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纪检监察 事务）	218.2						218.2	218.2	
201	11	03		机关服务 （纪检监察 事务）	101.9						101.9	101.9	

201	11	50		事业运行 (纪检监察 事务)	206.6	206.6	206.6						
201	11	99		其他纪检 监察事务支 出	427.7						427.7	427.7	
208	05	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支出	101.0	101.0	101.0						
208	99	99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业 支出	1.6	1.6			1.6				
210	11	01		行政单位 医疗	33.0	33.0	33.0						
210	11	02		事业单位 医疗	13.7	13.7	1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 金	75.7	75.7	75.7						
			105003	中共宝丰县 委巡察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524.5	363.4	276.2	86.4	0.8		161.1	161.1	
201	11	01		行政运行 (纪检监察	155.3	155.3	68.1	86.4	0.8				

				事务)									
201	11	06		巡视工作	161.1						161.1	161.1	
201	11	50		事业运行 (纪检监察 事务)	138.6	138.6	138.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31.4	31.4	31.4						
210	11	01		行政单位 医疗	4.8	4.8	4.8						
210	11	02		事业单位 医疗	9.7	9.7	9.7						
221	02	01		住房公积 金	23.5	23.5	23.5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 政拨款	上级转移 支付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2,672.3	一、一般公共服务	2,377.8	2,377.8	2,377.8			
	财政拨款	2,672.3	二、外交						
	行政事业性 收费		三、国防						
	专项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国有资产资 源有偿使用 收入		五、教育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六、科学技术						
	上级转移支付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政府性基金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34.0	134.0	134.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	61.2	61.2	61.2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99.3	99.3	99.3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合 计	2,672.3	支出合计	2,672.3	2,672.3	2,672.3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预算 05 表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 利支出	商品 服务 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资本 性支 出	小计	一般 性项 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10
				合计	2,672.3	1,720.4	1,187.8	528.2	4.3		951.9	951.9	
			105001	中共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147.8	1,356.9	911.6	441.8	3.5		790.9	790.9	
201	11	01		行政运行（纪检监察事务）	968.3	925.3	481.6	441.8	1.9		43.1	43.1	
201	1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纪检监察事务）	218.2						218.2	218.2	
201	11	03		机关服务（纪检监察事务）	101.9						101.9	101.9	
201	11	50		事业运行（纪检监察事务）	206.6	206.6	206.6						
201	11	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27.7						427.7	427.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0	101.0	101.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1.6			1.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0	33.0	33.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	13.7	1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5.7	75.7	75.7						
			105003	中共宝丰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524.5	363.4	276.2	86.4	0.8		161.1	161.1	
201	11	01		行政运行（纪检监察事务）	155.3	155.3	68.1	86.4	0.8				
201	11	06		巡视工作	161.1						161.1	161.1	
201	11	50		事业运行（纪检监察事务）	138.6	138.6	138.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4	31.4	31.4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8	4.8	4.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7	9.7	9.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3.5	23.5	23.5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资金来源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	用事业单位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上级转移支付							
**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2,672.3	2,672.3	2,672.3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	492.7	492.7	492.7								

					补贴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2	152.2	152.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6.5	106.5	106.5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7.0	77.0	77.0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6.0	46.0	46.0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9.9	29.9	29.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32.4	132.4	132.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61.2	61.2	61.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7	1.7	1.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99.3	99.3	99.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121.0	1,121.0	1,121.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9.5	19.5	19.5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9	0.9	0.9								

302	08	取暖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	0.3	0.3								
302	14	租赁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6.0	26.0	26.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30.0	30.0	3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9.9	9.9	9.9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3	12.3	12.3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	3.8	3.8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62.0	62.0	62.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6	81.6	81.6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8	0.8	0.8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	3.5	3.5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1.9	101.9	101.9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合计	4.2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4.2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科目 名称）	单 位 代 码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 福利 支出	商品 服务 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资本性 支出	小计	一般性 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1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预算 09 表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收入预算数	项 目	支出预算数
利润收入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清算收入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调出资金	
上年结转收入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预算 10 表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年度 履职 目标	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工作。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	强化政治建设不松劲，积极践行“两个维护”，聚焦主业主责不松软，不断提升监督质效。
	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工作	紧盯作风问题不松动，切实保障群众利益。坚持标本兼治不松懈，一体推进“三不”机制。
	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坚定不移正风肃纪反腐。	开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监督检查。深化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为基层减负。开展扶贫领域作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治理决胜年行动。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资金来源：（1）财政性资金			2672.3
	（2）其他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720.4
	（2）项目支出			951.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符合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县委县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县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有明确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	2.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全部纳入预算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承担单位的资金数/ 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9%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一致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公开部门预算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资产配置使用合规，处置规范，收入足额上缴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

				使用（出租出借 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 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95%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9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 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监督检查	完成	
		内网改造	完成	
		案件查办	完成	
	履职目标实现	目标实现率	≥95%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是否显著	是	
		社会满意度	≥95%	
	满意度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编码 (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万元)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951.9	951.9	0.0						
	中国共产党宝丰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951.9	951.9	0.0						
	办案人员补贴	43.1	43.1		办案补贴人数	138 人	补贴及时发放, 提升我县地区勤政廉洁建设水平	明显	办案人员满意度	96%
					办案人员补贴按标准	220 元/人/月				
					补贴及时发放	按时完成				
					补贴经费总成本	≤43.1 万元		明显		
	信访补助	1.7	1.7		信访补助人员人数	6 人	非正常上访人员滞留率降低	明显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信访补助按标准发放	235 元/人/月				
					补贴及时发放	按时完成				
					信访补助总成本	≤1.7 万元	确保我县地区和谐稳定			
					确定人员参加封闭培训次数	1 次				
					业务培训次数	2 次	根据反腐倡廉新形势，全面提高部门党务修养。			
	纪检监察业务 学习培训经费	30.0	30.0		培训结业通过率	100%				
					2020 年底完成培训	及时完成	通过组织部门人员学习业务知识，提升纪检监察业务能力，全面提高部门工作效率和社会服务意识。	成效显著	培训人员满意度	≥90%
					人均 170 元人/天	≤30 万元				
					办公用 A4 纸箱数	100 箱				
					印刷文件册子成本	10000 册				
	办公经费	30.0	30.0		电脑耗材成本	20 次	保障办公物资，组建稳定高效工作团队			
					水电费成本	≤10 万元		明显	工作人员满意度	96%
					通过政府采购采购用品达到使用标准；	合格	进一步提高党风廉政建设水平，更好地发挥纪检工作的监督、执纪、问责			

					办公用 A4 纸及其他成本	≤2 万元	职能。			
					印刷文件册子成本	≤8 万元				
					电脑耗材成本	≤10 万元				
					水电费月份数量	12 个月				
	办案装备配置专项经费	165.0	165.0		便携式录音录像设备数量	10 台	提高执纪办案能力和水平	明显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执纪执法记录仪数量	10 台				
					专用照相及摄像设备数量	20 台				
					基层版综合分析软件数量	1 套				
					便携式录音录像设备成本	≤41 万元	调动工作积极性，组建稳定高效执纪团队			
					执纪执法记录仪成本	≤15.5 万元				
					专用照相及摄像设备成本	≤27.9 万元				
					单机版数据综合分析软件成本	≤30.6 万元				

					便携式手机取证设备成本	≤50.0 万元				
	办公楼房屋租赁费	101.9	101.9		按合同约定取得办公用房面积数量。	570 平方米	通过房屋租赁为工作人员提供安全的工作场所	有效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办案办公需要租赁办公室保证办案安全性	100%				
					2021 年底	按时支付	办公环境干净、整洁	有效		
					按合同约定足额支付办公用房租赁费用 101.9 万元	≤101.9 万元	办公用房面积能持续基本满足本单位办公用房基本要求，展示本单位的良好形象。	有成效		
	派驻纪检工作经费	60.0	60.0		派驻组数量	19 个	提高派驻机构党风廉政建设水平	有成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外出派驻租用车辆次数	30 次				
					派驻工作经费成本	≤60 万元				

	2020 年反腐倡廉宣传教育经费	20.0	20.0		开展清风活动、宣传片、举行画展次数	6 次	加大反腐倡廉力度，营造反腐倡廉宣传教育浓厚氛围。	有成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宣传品印刷数量	3000 册				
					宣传版面	30 个	进一步拓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形式，加强我县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工作，通过各类形式宣传教育的影响力，全面提升全县党员干部的廉洁意识			
					全县行政企事业单位宣传范围覆盖率	100%				
					反腐倡廉宣传教育经费	≤20 万元				
	2020 年案件看护岗位津贴	23.2	23.2		案件看护岗位人数	22 人	所需人员编制在公安局内部择优调剂使用，严格按照执勤岗位津贴规定执行	有效	案件看护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县纪检监察机关日常“走读式”谈话的看护任务，符合质量标准	符合				
					案件看护岗位津贴	≤23.2 万元				

	留置案件经费	200.0	200.0		留置案件数量	4 起 4 人	提升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质量和效果，显著提升社会对监察工作的关切和期望	有成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留置 1 起 1 人	100%				
					留置案件经费	≤150 万元				
	办案点租赁费	26.0	26.0		办案租赁办公室面积	442 平方米	保证办案工作的安全性	有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租赁办公室保证办案安全性	安全	加强办案工作的安全性，进一步提高机关部门办案效率和质量。	有成效		
					办案点租赁费总成本	≤26 万元				
	执法办案经费	90.0	90.0		执法办案外调差旅次数	30 次	提高执法办案能力和水平	有成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执法办案汽车租赁次数	30 次				

					提升社会风气， 保质保量完成率	100%	认真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服务中心工作，聚焦主责主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决策部署落实落地。调动工作积极性，组建稳定高效执纪团队			
					执法办案经费总成本	≤90 万元				
	2020 年巡察补贴	11. 1	11. 1		巡察补贴人数	30 人	工资收入增加，人员稳定	有效	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按补贴标准执行，220 元/人/月	达标					
				补贴及时发放	按时完成	调动工作积极性，组建稳定高效工作团队				
				综合巡察成本	11. 1 万元					
	2020 年巡察工作经费	150. 0	150. 0		巡察工作次数	≥12 轮	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有成效	巡察人员满意度	≥90%
					巡察覆盖率	100%	聚焦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情况；聚焦群众身份			

					2020 年底总体工 作完成率	100%	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聚 焦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 组织力欠缺问题			
					综合巡察成本	≤150.0 万元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